

证券代码：000791

证券简称：甘肃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3-57

债券代码：149304

债券简称：20 甘电债

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运营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银行间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（含人民币 10 亿元）的中期票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发行条件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认真自查及论证后，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，符合现行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策文件关于符合中期票据发行条件的各项规定，具备发行中期票据的资格。

二、发行方案

1、注册规模：本次中期票据拟注册发行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（含人民币 10 亿元），在获得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核准后，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。发行前根据最终论证情况贴标“绿色”等属性。

2、发行期限：不超过 5 年（公司可根据资金需求、市场资金宽松程度和可接受价格区间等因素灵活确定），具体发行期限以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注册审批结果为准。

3、资金用途：用于归还金融机构贷款、补充流动资金等法律法规允许的用途。

4、发行利率：本次中期票据的票面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

事会，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与承销机构根据市场询价情况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共同协商确定。

5、发行对象：本次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（国家法律、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）。

6、决议有效期：本次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。

三、授权事项

鉴于公司拟通过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10亿元中期票据，为更好地把握发行时机、提高融资效率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，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办理本次中期票据注册发行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1、在我国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，

根据公司需要和市场的具体情况，制定本次中期票据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、调整发行条款，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、发行期限、票面利率或其确定方式、发行价格、发行方式、发行对象、发行时机、担保方案、信用评级安排、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、发行及上市安排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；

2、决定聘请为本次发行中期票据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，办理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申报事宜；

3、签署与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合同、协议及相关的法律文件；

4、依据监管部门意见、政策变化，或市场条件变化，除涉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，对与本次中期票据有关的事项进行相应调整，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中期票据发行工作；

5、办理本次中期票据注册、发行等相关事宜；

6、办理本次中期票据存续期内相关的付息兑付手续；

7、办理与发行中期票据有关的所有其他事项。

以上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。

四、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审批程序

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宜已经公司2023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

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实施。本次发行最终方案以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，选择合适的时机发行中期票据，并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本次注册发行中期票据事项能否获得批准尚有不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7 日